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天津临港湿地二期中部区域工程的履行将占用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2、本合同的具体金额以实际运营建设为准，存在执行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3、项目履行期限较长，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而导致部分项目不能实施的风险；存在因其他方原因而导致不能正常履行的风险；存在建设内容变更的风险。

4、项目施工期间，受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公司与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签署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58543466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任建华

注册资本：1,344,200万元

成立日期：2003年8月6日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1号

经营范围：天津临港经济区的滩涂开发；土地开发；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及服务；港口及其附属设施的开发及服务；场地、房屋及相关设备租赁、转让；管道

运输；装卸、搬运、仓储及相关服务（不含危险品、煤炭及有污染货物）；化工产品（危险品、剧毒品、易制毒品除外）销售；物业管理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发生过类似业务（不含本次合同），累计确认收入2909.79万元。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天津临港湿地二期中部区域工程

工程地点：天津临港经济区珠江道以南、海滨大道以东

资金来源：银行贷款及自筹

工程内容：绿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排盐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管理用房以及观鸟亭。

2、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692天

3、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伍仟捌佰伍拾肆万叁仟肆佰陆拾陆元整(¥58543466元)。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5、工程进度款支付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接到施工单位申报计量后28天，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进度款，其中20%做为保留金额，当工程款支付至累计计量总价的80%时停止支付。本工程经监理、发包人和发包人所在地的质量监督站验收合格后，凭该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审核确认的内部结算支付至内部结算价的80%，经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结算审核并经三方确认后，支付工程款至竣工结算价的97%，竣工结算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养管期结束后，无质量等问题发包人向承包人一

次付清全部工程尾款。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58543466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6.95亿元的8.42%，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该项目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备查文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7日